**2023年优抚对象生活补助项目**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工作开展及项目情况

政府间的转移支付，一般是上一级政府对下级政府的补助是为了平衡各地区由于地理环境不同或经济发展水平不同而产出的政府收入的差距，以保证各地区的政府能够有效地按照国家统一的标准为社会提供服务。转移支付主要包括养老金、失业救济金、退伍军人补助金、农产品价格的补贴等。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的通知》（川财社[2022]158号）该项目资金用于伤残人员、三属、烈士老年子女、在乡复员军人、农村籍退役士兵、带病回乡退伍军人、参战和参试退役人员等的生活补助支出。

二、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退役军人事务部门作为优抚对象生活补助资金兑现的主管部门，负责会同财政、各乡镇及县级有关部门组织开展优抚对象核查的工作，各职能部门认真履行职责，密切配合，共同做好生活补贴的发放工作。

（二）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

通过优抚对象生活保障政策的实施，大大缓解退役军人的生活压力提高了生活质量，保障退役军人权益，维护社会稳定，使党的惠民政策落到实处。

1. 项目管理

（1）资金到位

阿州财社[2023]1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的通知到位:175.92万元,其中：中央资金156.55万元,省级资金2.85万元，州级资金16.52万元。阿州财社（2023）68号阿坝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优抚对象抚恤补助到位5.92万元，其中:中央5.85万元，省级0.07万元。阿坝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和省级财政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的通知》阿州财社（2023）161号到位17.56万元，其中：中央17.19万元，省级0.37万元。

（2）资金使用

2023年全县农村低保共计169人次，发放金额196.35万元。

1. 项目绩效

(一) 项目完成情况

2023年优抚对象生活补助169人，发放资金共计196.53万元，发放成功率达100%。圆满完成任务，达到预期目的。

（二）项目效益情况

|  |  |
| --- | --- |
| 总体 目标 | 年度目标 |
| 为2023年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发放最低生活保障补助资金 |
| 绩效 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生活补助惠及人数 | ≥ | 169 | 人数 | 20 | 169人 |
| 时效指标 | 优抚对象补助发放时间 | 定性 | 按月发放 |  | 20 | 按月发放 |
| 社会效益指标 | 优抚对象生活水平情况 | 优良差 | 优 |  | 40 | 生活质量稳步提升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优抚对象满意度 | ≥ | 95% | % | 10 | 95% |

1. 存在主要问题

无

四、相关措施建议

无。